

安康市财政局文件

安财社〔2017〕244号

安康市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中央基础养老金补助资金的通知

: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基础养老金补助资金的通知》（陕财办社〔2017〕247号），现提前下达你县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基础养老金 2018 年补助资金 万元，2019 年据实结算。请专款专用，及时划拨。该资金收入科目列《2018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22 “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科目，经济科目列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科目。



附：2018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中央补助资金
分配表（总表不发）

安康市财政局
2017年12月28日

抄送：本局预算科、国库科

安康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7年12月28日印发



2018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中央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人、元/人月、万元

县区	应领取待遇人数	待遇标准	补贴金额
汉滨区	131410	70	10266
高新区	6558	70	512
汉阴县	47325	70	3697
石泉县	29830	70	2330
白河县	34999	70	2734
平利县	41420	70	3236
旬阳县	81001	70	6328
镇坪县	10155	70	793
合计	382698		29896

